

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—化工》的要求，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现将 2021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：

一、主要产品的产量、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

产品大类	产量(吨)	销售数量(吨)	销售金额(万元)
脂肪胺	28,341.07	29,032.57	34,240.06
有机溶剂	19,656.73	18,914.81	15,277.93
香料香精	3,966.80	4,269.30	12,282.96

注 1：上述产量、销量为折百数量（下同）

注 2：香料香精销售量大于生产量，主要原因为销售期初库存

二、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（不含税）

产品大类	2020年1-3月平均价格(元/吨)	2021年1-3月平均价格(元/吨)	变动比率
脂肪胺	9,104.62	11,793.67	29.54%
有机溶剂	7,574.43	8,077.23	6.64%
香料香精	26,290.61	28,770.47	9.43%

注 3：2021年第一季度主要产品价格同比有较大变化，其中：脂肪胺产品价格上升29.54%

三、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（不含税）

原料	2020年1-3月平均 价格（元/吨）	2021年1-3月平均 价格（元/吨）	变动比率
丙酮	4,383.45	6,796.91	55.06%
丙酮（保税）	3,641.96	6,426.06	76.45%
酒精	5,044.85	6,504.11	28.93%
正丁醇	5,263.01	10,619.48	101.78%
液氨	2,625.44	3,180.01	21.12%
白煤	1,111.90	1,100.57	-1.02%
正丙醇	7,287.99	7,669.26	5.23%
丙烯	-	6,955.28	-
松节油	-	24,020.98	-

注 4： 2021年第一季度主要原材料价格同比有较大幅度变化，其中：丙酮价格上升55.06%，丙酮（保税）价格上升76.45%，正丁醇价格上升101.78%，2020年1-3月丙烯、松节油原料因江苏基地部分恢复生产，故未采购

本报告之经营数据未经审计，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上述数据。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27日